

公共场合旁若无人, 扰扰嚷嚷; 名胜景点随意涂鸦; 禁烟区照样吞云喷雾; 地铁内吃起方便面, 空盒随手一扔; 开小车急吼吼乱搅喇叭……诸如此类的行为, 人们常以不文明概之。明明是缺乏教养的反映, 却以相对平缓的词儿代替, 刺激的味儿少了, 反省的动力或也会因此打上一些折扣。我这里就顾不得一些人的面子了, 径直称之为无教养。

前些日子媒体载, 有人去香港, 小孩尿急, 在马路方便。当即有香港市民予以批评, 引起争执。在马路方便, 不管有多少理由, 终属不雅, 他人批评, 正确的态度, 自然是认错, 反省罢了。今后知带小孩出门要防小途中尿急, 知要预先做好功课, 慢慢地小孩也会养成一种好的习惯。所以这样的批评实在是好事, 那位批评者身上, 体现的更是公民的责任感, 殊为难得。若以为在内地干那事儿从无人干涉, 所以港人批评就是过分, 那真是滑稽透顶。很有些国人是说不得的, 谚语所谓一说他就跳。前几年赴西欧, 见某国一大商场, 惟用中文大书“请勿大声喧哗”, 商场管理者此举, 过分吗! 阿姆斯特丹一家钻石专卖店, 贴有中文告示: “请不要站在马桶上!” 过分吗! “有则改之, 无则加勉” 对人家的批评, 即使查无实据, 亦以加勉为好, 何况证据凿凿, 抓个正着呢! 一些国人所患的“说不堪症”, 我总觉得不怎么文明, 不! 恕我直言, 亦是缺少教养的表现也。有些人读拙文至此, 大约又要火冒三丈, 跳将起来了。且让他们去跳吧。

某位哲人说, 我们到人家府上, 不是为参观人家的家具、摆设, 而是要领略主人的高雅举止、得体谈吐, 即可以用人格一词概括的主人的高贵气质、悲天悯人的情怀之类的东西。

烟波江上使人愁

听德沃夏克的大提琴协奏曲 蔡西民

不知是否是乡愁给了德沃夏克最多的灵感和最大的展示他才华的天地。反正德沃夏克最为世人熟悉的二部不朽之作, “第九交响曲”和“大提琴协奏曲”中都有一个以思乡而著名的慢板乐章, 并且这些慢板乐章中优美动听的思乡旋律似乎已经成为这个地球上整个人类的思乡情感的代言。“大提琴协奏曲”是德沃夏克作于他去美数载后即将回国的前夕, 正所谓, 近乡情更怯。无怪乎, 乡愁在这部作品中有如此强烈而动人的表现。第一乐章起始, 由单簧管吹出的主题, 带着一丝愁思梦想。主题合奏之后由圆号奏出的副题, 特别温暖动人, 仿佛是远方的亲人对游子热爱的呼唤, 大提琴刚一进入, 乡愁已浓, 思乡的情绪十分饱满而强烈。随后, 作曲家在整部乐章里尽情歌唱, 动人地表达出一个游子对日夜思念的故乡的深情的眷恋。

来到第二乐章慢板, 琴声变得越发缠绵起来, 思乡的情绪似乎也越发不可收拾了, 就好比是“弦弦掩抑声声思”, 温情的旋律饱含着对故乡最委婉动人的倾诉, 作曲家或举头望月, 低头思乡, 或寒夜独忆, 听钟不眠, 或不忍登高临远, 望乡渺邈, 更或远客思乡, 暗自垂泪。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感人的旋律一浪接着一浪, 猛烈地冲击着我们的心怀, 让人神往而又不忍复听。

最后的第三乐章, 万水千山之后, 终于踏上故乡的土地。音乐已是无比的兴奋和激动。在稍微平复了一下内心的激动之后, 大段的大提琴独奏就像是一个游子在和家人说起在外面时的种种流离艰辛并动情地和亲人一起回忆起往日的种种美好。在整部作品结束时, 在大提琴渐渐微弱的深情的倾诉中, 我们甚至仿佛看见作曲家眼中因为过于动情而闪动的泪花。



我曾见不少国人, 在欧洲或其他发达国家走马观花后, 竟一脸不屑, 大谈人家高楼少、街道窄、列车旧, 晚间无车水马龙、灯红酒绿。而于别人的良风佳俗, 却往往如云里雾里, 浑然不知。

同事老夏刚从俄罗斯旅行归来, 我要他谈谈观感, 他第一句话就是, 俄罗斯人看不起我们。我说怎么讲? 他说了一事: 俄罗斯大巴司机, 再三关照乘客保持车内整洁, 不要乱丢东西, 然车内总干净。后来司机愤愤地说了一通俄语, 众人不解, 带团的国内导游兼翻译说: “俄罗斯猪(老夏原话)在骂人了。”这里再恕我直言, 这群中国游客中, 有一些人是不大有教养的, 那个导游也不期然露出同样的狐狸尾巴。

教养的提升须涵养根本, 搞几条“出国旅游规定”或什么“文明礼貌须知”, 是并不能解决问题的。

教养除了指一个人讲礼貌、有修养、德行, 懂得尊重自然、尊重他人的权利与感受。另一义是教育培养, 某些国人表现出来的教养缺失, 说明我们教育的大不成功。这又成了老生常谈, 老生常谈也要谈, 因为我们的传统, 是并不把教养视作可有可无的, 恰恰相反, 孔子作为教育家, 他的教育思想一言以蔽之, 就是培养他的学生成为有教养的人, 即君子。不义而富且贵, 是孔子所痛恨的。君子按西方的说法是绅士, 西方古今大教育家, 也几乎无一不强调教育的根本目的在于培养绅士。然则今日我们的功利教育, 真应该改弦而更张的。

当然国人教养的缺失, 并非教育一途的失策, 还有更深刻的社会原因, 这不是一篇小文可以讲清楚的, 就不说了吧。

说教养

尹荣方



晚秋, 四季中最香。双手捧起, 捧起了一团晶莹, 也捧起了一团香气。这时的香是朴素的、干爽的、清淡的。然而这仅仅是开场, 将米和水一起放进铁锅里, 添柴烧起来, 慢慢地, 另一种风格迥异的香味在悄悄地酝酿, 随着锅里的水渐渐地沸腾起来, 香味也沸腾起来了, 变成了喷鼻的、浓郁的、张扬的香味。渐渐地, 厨房已经容不下了, 于是米香穿过烟囱、窗户、院门, 纷纷地跑出去。于是斜晖下, 暮色中的村庄, 沉醉在米香里了。

糖炒栗子的香味, 是伴随着“噼噼”的翻炒声, 伴随着一团团升起的青烟而散发, 有点像是登台唱戏的名角, 需要灯光、需要“咣咣”锣鼓衬托。它的香味中带着的甜味, 腻腻的, 发嗲的样子, 扮演的不是举止端庄的正旦, 而是花枝招展的花旦。

相比糖炒栗子, 桂花皮的香味就显得清雅高洁。



秋香

王鸣光

它有点含蓄神秘, 有意想闻, 却闻不到——也许是见了抽动着鼻子俗样, 便躲得远远的; 然而忘了它, 却突然乘风而至, 等你猛然惊醒, 蓦然回首, 却又消散无痕。它是有架子的, 若要诚心相会, 应在清风中, 明月下, 小院漏窗旁, 平畴茅亭间, 温一壶酒, 备几碟水果点心, 然后敛心静候。于是这才

姗姗而来, 飘逸悠长, 清幽雅致, 沁人心脾。貌不惊人、凹凸凸出的山芋, 也有着别样的香味。将山芋埋在灶膛草灰中, 不一会儿, 那黑黝黝的灶膛里便散发出朴素、清新、微微有点焦味的香气, 萦绕飘逸, 仿佛是在找人: 我熟了呀, 快来吃呀。将它从灶膛里掏出来, 拍去焦灰, 剥开表皮, 里面金黄的瓤散发另

五古·获晋甓有赋

陈鹏举

元康七年甓, 本是西晋物。从古历春秋, 见之亦仿佛。天象好晨星, 斯年陈寿殁。流血沃中原, 司马相杀伐。偶得置案头, 千载共今月。隐隐见石碣, 沉沉似古铁。铭文有大力, 断戟见筋骨。金玉不称意, 所思披霜雪。道是前人书, 意气正英发。咫尺一燃犀, 照见肝肠热。

蓝色和金色辉映的俄罗斯

傅震

提起俄罗斯的宗教文化, 上海人的印记便是襄阳路上的那座东正教教堂。圆顶上簇新耀眼的蓝色记忆犹新。这次住在莫斯科, 推开宾馆房间的窗户, 一眼就看见了那久违的蓝色。导游艾琳娜告诉我们, 俄罗斯有将近百分之九十的人信仰东正教。教堂多不胜数, 无论在哪儿, 周遭都能看到不同建筑风格的教堂。俗称“洋葱头”型的教堂圆顶, 除了蓝色的, 更多的是金色。更有的教堂在蓝色的圆顶上, 镶嵌着金色的五角星, 在蓝天下相映成辉。艾琳娜说: “蓝色代表我们的胸像蓝天般宽广。金色代表我们的智慧象金子般闪亮。”

走进红场上的圣母升天大教堂, 这是献给基督教历史的伟大事件——圣母升天。它的艺术方案中结合了古俄罗斯的建筑艺术和文艺复兴时期的建筑艺术。巨大的圆顶, 使人想起金色的武士头盔。用闪亮金属片装饰出古代圣像画, 精妙地烘托出载着信徒驶向山顶的天窗。沿着墙是宗教的墓碑。在这里举行大公与俄罗斯君主的加冕仪式。这里也举行高级牧师的受封仪式。

在弗拉基米尔的圣母升天大教堂里, 我们聆听了三位男牧师长轸般的清唱。悠扬的和声, 由金色圆顶反射而下的共鸣, 使我们的心顷刻宁静下来, 让我们美美地承享了一餐俄罗斯心灵鸡汤。在圣彼得堡的圣保罗大教堂前, 我问艾琳娜, 在你记忆中, 你们国家最使你难忘的事情是什么? 她望着天想了想, 然后垂下美丽的眼睑, 手指在胸前划了个十字, 缓缓地告诉我, 1990年9月23日, 在牧首阿列克谢二世主持下, 红场圣母升天大教堂恢复举办了自1918年复活节以后的第一次礼拜。从艾琳娜的眼中, 我看出, 一个崇尚信仰的民族, 一个恪守信仰的民族, 才是一个理性的民族。

蓝天下的红场, 列宁墓前整齐排放着的红色康乃馨, 仍然散发着芬香, 喀山大教堂的钟声依然按时敲响。象征着胸怀和智慧的色彩, 交汇出和谐的光芒, 普洒在这片果戈理称为璀璨而奇异的土地上。



“捐骨髓”肝胆照人

翁杨

身体。妻子心痛又敬佩。最怕医院扎针的朱冬军每10天就主动去医院抽血化验。看到白细胞上升比什么都高兴。两个半月后, 白细胞终于达标了! 母亲担心儿子的身体, “明明体检不合格, 你为啥要拼命去争取?” 朱冬军说: “妈妈, 你不是常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吗? 现在上天给了你儿子一个救人行善的机会, 如果我不去努力, 那位17岁的男孩就会没命, 而我会悔恨终生。”父母了解自己的儿子, 选择默默支持。今年5月, 朱冬军住进上海第一人民医院。5天, 各式体检, 医生不断, 妻子鼓励, 儿子探望, 朱冬军虔诚以待, 是对奉献的虔诚, 是对一个重大承诺的虔诚。采集的日子终于来到, 北京的医生带来了病人家属赠送给救命恩人的礼物: 一封感谢信、一束鲜花、一款最新的平板电脑。

“这是干什么?” 朱冬军立刻退回平板电脑: “患者家里为治病已经花费巨大, 不能再破费了。有幸能匹配是缘分也是责任。”

一种甘甜绵软的香味, 很暖人, 很诱人。“东篱把酒黄昏后, 有暗香盈袖。”那暗香, 是菊香, 还是酒香呢? 应是两者皆有吧。西风阵阵, 雁叫长空, 对菊把盏。那盏中的酒, 不该是冷酒, 而是温过的酒, 那一缕暗香中, 应该含着醇厚的、醺醺然的酒香。还有秋收后的土地, 湿润润、黑黝黝的土块, 散发出阵阵馨香。



动为道枢静为心符 张屏山

剥皮诗乃戏称, 指的是按前人有影响的诗篇做基础, 颠倒、删除、增添或改动几个字, 甚至沿用部分诗句, 使诗作产生新意, 用调侃嘲讽口气, 达到发泄或鞭挞的目的。赋予诗以新的内容的一种诗体也称“拟古诗”, 是一种仿造诗, 即日瓶装新酒。以黄庭坚的江西诗社为例, 因为唐时宋诗(前期)的繁华, 再出新意实在太难, 故主张“夺胎换骨”, “点铁成金”。所谓换骨法, 是指撷取前人作品中现成的意象, 点化前人词句以为己诗。夺胎法, 是指套用前人的构思, 甚至模仿前人的意境, 赋为新诗。白居易《和思归乐》“峡猿犹无意, 陇水复何情? 为人秋人耳, 皆为断肠声。”就被黄庭坚“夺胎换骨”成了“扶风乔木夏阴合, 斜谷铃声秋夜深。人到愁来无处会, 不关情处亦伤心。”另有将白居易“百年夜分半, 一岁春无多”, 增加四字成了“百年中去夜分半, 一岁无多春再来”。王安石的“只向贫家促机杼, 几家能有一钩丝”, 改成“莫作秋虫促机杼, 贫家能有几钩丝”。夺其意而去其形, 这才是“剥皮”的高境界。

如果说, 黄庭坚的诗作尚有些自己的东西, 但更多的江西诗社的人, 借了“夺胎换骨”、“点铁成金”的幌子, 实际上是模拟、剽窃, 金人王若虚就是这样认为的, 故后人认为这等举动是“生吞活剥”。文人多不屑为。元代诗人元好问就说自己“论诗宁(当)向涪翁拜, 不作江西社里人”。如果公开说自己剥皮某人, 一般不是自嘲便是嘲人。当年日军侵华, 国民政府宣布北平为不设防城市, 仅仅是将故宫之物搬迁了事。火车要运送文物, 大学生要离开却无人关心。鲁迅便在文章中说“且剥崔颢《黄鹤楼》以吊之”, 诗曰: 阔人己骑文化去, 此地空余文化城。文化一去不复返, 古城干载冷清清。专车队队前门站, 晦气重重大学生。日薄榆关何处抗, 烟花场上没人惊。

另有两首有名的“剥皮诗”是朱元璋所作, 这位放牛娃出生, 当过游方和尚的开国皇帝还是很喜欢舞文弄墨的。在《明太祖高皇帝实录》里就收录了朱元璋从造反到皇帝的十几首诗词。其中记录在1351年, 朱元璋第一次带领二十四起兵造反的时候, 感慨写了一首《咏菊》: 百花发时我不发, 我若发时都吓杀。要与西风战一场, 遍身穿就黄金甲。这首诗明显是剥皮了黄巢的《咏菊》, “待到秋来九月八, 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 满城尽带黄金甲。”虽然改了几个字, 但总体的意思与黄巢的没什么改变。同一书里又记录了朱元璋在1360年龙湾之战后, 他借宿紫金山上的一座禅院, 因为其长凶恶, 禅寺住持怕他是强盗, 所以半夜请他去讲禅, 防他杀人越货。朱元璋最后不屑一顾的未辞而别, 在休息的禅房里用朱砂写了一首《示僧》“杀尽江南百万兵, 腰间宝剑血犹腥! 老僧不识英雄汉, 只管哓哓问姓名。”这首诗剥皮了南宋名诗刘钊的七律《资福寺》“汛扫妖氛六合清, 匡中宝剑气犹横。夜叉里斗鬼神泣, 昼风云龙虎惊。重整山河归北地, 两扶圣主到南京。山僧不识英雄汉, 只管滔滔问姓名。”尽管删去了中间两句, 但这样的剥皮与抄袭就没有分别了。

助他人是不应该图回报的。”爱, 就是这样, 能够创造奇迹。因为有爱, 生命的能量神奇地从一个人身上延续到另一个身上。造血干细胞配型成功, 白血病男孩转危为安。父亲是人生之路上最伟大的老师。冬军的儿子朱匡正从小年纪就被誉为社区“环保小达人”, 今年5月, 他获得了奉贤区小学生“道德实践风尚人物奖(美德少年)”荣誉奖项。“帮助他人是不图回报的”——他记住了这样的家训, 也记住了在他未来的道路前头, 永远有一个崇高的标杆。明起刊登一组《援藏二十年》。组稿得到政协上海文史委、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大力协助。责任编辑: 史佳林。贤城家风传

十日谈

贤城家风传